

证券代码：834385

证券简称：摘牌港网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桂林力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2 年 4 月 18 日

诉讼受理日期：2022 年 4 月 7 日

受理法院的名称：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

二、有关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

（一）（原告/上诉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其他负责人：丁卫杰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无、无

（二）（被告/被上诉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桂林力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其他负责人：徐建林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无、无

（三）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

2021 年 2 月 25 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以下简称“建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300 万元，申请期限 12 个月，并于 3 月 23 日签定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该事项见公司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平台”）的《公

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021年7月13日，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被益阳市公安局赫山分局冻结，内容见公司刊登在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司银行资金被冻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2021-021)。益阳市公安局赫山分局冻结的银行账号资金包括公司向建行申请流动资金的贷款账号及资金，导致公司无法使用贷款及正常的还本付息。

2021年10月18日，建行因《金融借款合同》一案以公司为被告向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1年12月15日，公司与建行达成调解。2022年4月7日，建行向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四) 诉讼的请求及依据：

建行根据已发生法律效力的编号为(2021)桂0302民初3289号民事调解书的约定，向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五) 案件进展情况：

2021年10月18日，建行因《金融借款合同》一案以公司为被告向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10月29日受理，内容见公司刊登在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2021年12月15日，公司与建行达成调解，经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桂0302民初3289号民事调解书已发生法律效力，内容见公司刊登在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2022年4月7日，建行向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收到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2022)桂0302执541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材料。

三、判决情况（适用于判决或裁决阶段）

于2022年4月18日收到桂林秀峰区人民法院在2022年4月7日作出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执行通知如下：

(一) 偿还申请执行人拖欠借款本金11,379,650.00万元，罚息97,818.67元(暂计至2022年3月31日)，共计11,477,468.67元(从2022年2月1日起的罚息按照编号为(2021)桂0302民初3289号民事调解书的约定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二) 负担案件受理费 104,635.00 元；
(三) 负担案件执行费 78,982.00 元；
(四) 向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报告当前以及收到执行通知书之日前一年的财产情况。

针对本案诉讼结果，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公司正积极与建行等相关方进行沟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协商具体还款方式。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

(一) 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贷款账号及资金被冻结无法使用的情况下，偿还贷款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二) 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执行对公司财务方面存在还款压力。如果公司届时不能够归还贷款，原告对公司相关资产采取保全等措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资金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公司将根据该案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桂林市秀峰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22)桂 0302 执 541 号

桂林力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